

市七届人大六次会议文件（8）

## 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6年1月22日在云浮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上

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林晓峰

各位代表：

我代表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2025年主要工作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之年。全市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和出席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开幕式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市政府、市政协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一二三四五六”发展思路，立足全面建设“六个更好云浮”的

美好愿景，努力以公正高效司法服务保障高水平安全和高质量发展。

一年来，全市法院受理（新收+旧存）各类案件 38117 件，同比上升 22.28%；新收案件 35975 件，同比上升 28.37%；办结案件 34996 件，同比上升 20.50%。“一降两升三优化”审判质效提升评价目标体系 16 项指标趋优，其中有 9 项指标领先全省均值，执行完毕率、执行到位率、超 12 月未结案数等 6 项指标进入全省前十名，首执案件终本率、再审改判-发回重审比、再审审查询问率等 3 项指标位居全省前三。

## 一、坚守安全底线，强化高水平安全司法保障

（一）依法惩处刑事犯罪，坚决维护安全稳定。打击各类型刑事案件，审结刑事案件 1799 件，同比下降 8.73%。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保持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依法审结涉黑涉恶案件 6 件 32 人，“黑财”执行处置到位 8.96 亿元，执行到位率 98.91%。依法严惩杀人、抢劫等严重暴力犯罪，审结案件 285 件。强化区域性毒品贩销以及新型毒品犯罪惩治力度，审结一审毒品案件 165 件，生效判决 168 人。坚决守护好人民群众的“钱袋子”“菜篮子”，审结集资诈骗、电信诈骗等案件 123 件，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案件 7 件。持续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审结贪污、贿赂、渎职犯罪案件 78 件，依法审理张某建等省管干部涉职务犯罪指定管辖案件 3 件。

(二)兜牢安全稳定防线,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深入开展“化解矛盾风险 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工作,落实“大走访、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工作要求,建立健全涉诉案件矛盾风险排查防范及涉诉信访案件核查化解工作机制,推动涉诉信访工作法治化,办结涉法涉诉信访事项 515 件。加强行政、刑事、民事程序协调配合,推进房地产领域重大风险“慢撒气、软着陆”,审结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426 件,成功调结某广场建工合同纠纷,稳妥化解保交楼项目和问题楼盘等风险隐患,有序解决房地产企业历史遗留问题。

(三)支持促进依法行政,推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树牢“双赢多赢共赢”理念,依法支持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审结行政案件 1184 件。与市司法行政等部门通力合作,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上升至 100%。连续三年指导云城法院发布行政诉讼白皮书,推出典型案例指导行政机关规范执法。建立完善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协同机制,制定《云浮法院行政诉讼案件调解工作指引》,做实行政诉讼案件调解,以调解或撤诉方式结案 45 件,推动属地法院诉前成功调解行政纠纷 8 件,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工作取得新进展。

(四)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助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深度融入“1+6+N”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体系,全市五个基层法院全部入驻县一级综治中心。参与制定《综治中心与人民法院联动化解矛盾纠纷机制(试行)》,加强法院诉讼与综治调解联动,

做实法院委托综治调解、综治调解与司法确认相衔接等工作。罗定法院主动向综治中心派出速裁团队和特邀调解员，参与案件调解 91 宗，速裁快审案件 15 件，依法履职促善治工作经验获中央政法委主管的《长安》杂志刊发。深入开展“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示范活动，主动对接镇（街）和基层调解组织推动前端治理及多元解纷机制建设。云城法院在河口法庭设立石材专业法庭，向 400 多家会员企业发放《司法护航石材产业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涉石材类案调解成功率提升 7.8%，法庭联合其他部门成功调解的某石材厂纠纷获《人民法院报》报道。规范制发司法建议 43 份，有力促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前端治理。

## 二、聚力服务大局，做优高质量发展司法护航

（一）助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贯彻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高效办结各类商事案件 18910 件，其中办理涉企案件 16139 件。大力推进规范涉企执法司法及涉企案件执行工作专项行动，排查整治涉企司法作风问题。完善执行案款管理工作机制，严格规范涉企执行案款管理和发放。加快清理拖欠企业执行案款，将 11 件执行案件纳入台账管理，执行完毕 8 件，执行到位金额 6832 万元，标的额 50 万元以下案件全部清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审结一审知识产权民事案件 426 件，以调解或撤诉结案 261 件，调撤率 61.27%。通过“版权智审 AI 系统”确认涉案图案使用时间，以技术手段补强证据效力，成功解决某粮食加工厂与某米业公司之间的米袋包装图案著作权纠纷，该案被省法院和

省工商联选为企业知识产权风险防范典型案例。

(二)大力推动市场主体司法救治。进一步加强破产审判，开展规范审理企业重整、破产重整企业信用修复一件事办理、破产管理人财政专项援助资金管理、破产管理人培训考核和推荐等工作，办结强制清算与破产案件 46 件。充分发挥破产重整拯救危困企业功能，通过“府院联动”机制创新、产业链资源整合和资产价值最大化策略，推动云安老牌硫化企业宝利、银利公司成功破产重整，挽救了全省唯一的过硫酸钠牌照，保障了产业链完整、地方税源和职工就业，获《人民日报》纸媒大篇幅刊发关注。推动“僵尸企业”出清，落实完善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工作机制，推动低效产能批量有序退出，审理破产与强制清算申请审查案件 34 件，破产案件立案 16 件，移送破产审查涉及的执行案件 475 件。大力推动“执破融合”，有效优化市场资源配置，成功盘活土地、房产等不动产 7.4 万平方米，推动 19 件情况错综复杂、长期难以推进的案件有效处置财产。

(三)筑牢绿美云浮建设司法屏障。落实环境资源审判“三合一”集中审理，依法审结环境资源类一审案件 49 件。注重恢复性司法，以司法确认形式，裁定环保部门与某公司达成的调解协议有效，促推该公司主动清理印染污泥，自觉履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发挥刑事审判作用，严厉打击一批非法捕捞、非法采矿、乱砍滥伐及危害国家保护动植物等破坏生态环境的犯罪行为。云安法院开展环境资源巡回审判，邀请村委干部、群众旁听庭审，

有效震慑破坏西江流域渔业资源等违法犯罪行为。郁南法院聚焦西江流域生态保护部署，联合农业农村局发出全市首份生态司法保护令，推进生态环境保护从个案打击延伸到源头预防。

### 三、聚焦民生保障，做实民生福祉司法守护

（一）用心用情办好民生案件。树牢“如我在诉”意识，公正优质高效回应新时代人民群众司法新需求，全面贯彻实施民法典，审结涉教育、就业、医疗、养老、住房等民生案件 5383 件，让公平正义更加可触可及可感。持续深化家事审判工作，加强妇女儿童权益保障，审结婚姻家庭一审案件 1847 件，其中 623 件通过调解结案。新兴法院融合中华传统“和合”文化加强家事审判及调解工作，发出《关爱未成年人提示函》200 余份，近三年家事纠纷案件调撤率达 60% 以上。依法妥善审理劳动争议案件，尤其是新就业形态案件，平衡好劳动者与用人单位的利益，健全完善劳动争议一体化解决机制，推动稳就业、促就业落到实处，先后审结劳动争议案件 310 件，为农民工追讨欠薪 3695.38 万元。加强司法人文关怀，为困难当事人缓减免诉讼费 97.6 万元，发放救助金 74.52 万元，救助 52 人次。

（二）及时兑现当事人胜诉权益。全年执结案件 10225 件，执行到位 25 亿元，结案率 96.98%，执行质效继续在全省保持靠前。大力推进执行难综合治理，与公安、检察机关联合制定《关于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件专项联络机制》，促推“线索移送、立案侦查、公诉审判”高效衔接，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拒执案件

14 件，立案 8 件。与税务部门联合建立完善执行联动机制，提高不动产司法拍卖效率，简化当事人不动产过户流程，该机制成功入选广东政务服务百优案例。推动“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异地法院联动协作”机制建设，与珠海中院开展司法协作超快完成异地扣押任务，“跨域联动破解执行难题”事例获《人民法院报》报道。聚焦执行专项行动，交叉执行案件 360 件，提级执行 19 件，取得实质进展或化解 179 件，执结 277 件，执行到位金额 2.5 亿元，有效缓解执行难点堵点。

（三）推动落实便民暖民措施。深化全国法院“一张网”建设，全面推进应用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深化电子卷宗随案生成与应用，努力为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智慧精准的诉讼服务。推进法校共建法官工作室建设，加强法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履职保障，一年来，各法治副校长授课 106 场次，发放普法资料 1.95 万份。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开展普法活动 164 场次，发放资料 6.32 万份，覆盖群众 4 万余人次，法律咨询服务 1132 人次。发布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等典型案例 9 批次 29 个，在《云浮日报》刊登“以案说法”案例 62 期。擦亮“云法青年说”品牌，拍摄普法微视频 7 个，有 2 个微视频在 2025 年“为人民普法”第七届广东省法治动漫微视频评选活动中分别获铜奖、优秀奖。

#### 四、激发改革效能，促推审判质效实现新提升

（一）落实完善司法责任制。加强审判监督管理，进一步完

善案件阅核机制，阅核结案 13483 件。优化“四类案件”甄别监管机制，纳入“四类案件”监管案件 219 件。坚持院庭长办案常态化制度化，院庭长带头办结案件 8716 件，占阅核结案总数的 64.64%。加大典型案例培育力度，有 10 篇案例入选人民法院案例库，4 篇案例入选《中国法院 2025 年度案例》，1 篇民事案例获评全国法院系统 2024 年度优秀案例，1 篇案例被最高院多元纠纷案例库收录。有 2 条咨询答疑获评全省法院法答网优秀咨询答疑。加强员额法官队伍建设，全市法院遴选初任法官 8 人，中院从基层法院遴选法官 2 名。

（二）加强和改进审判流程管理。定期通报审判态势分析，召开数据会商会，研商解决审判执行质效提升工作难点堵点。建立完善发改案件质量分析联动机制，推动二审发改案件数据库建设，加强发改案件核查，及时调校审判尺度，确保审判质量。开展长期未结案件清理工作，三年以上未结案件清零。规范审限管理，努力提升办案效率。

（三）稳步推进诉讼制度改革。落实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坚持证据裁判原则，全面落实“三项规程”，深入推进庭审实质化。依法为 850 名刑事被告人指定援助律师，推动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改革，办结认罪认罚案件 1324 件，适用率达 83.8%。优化民商事速裁审判团队建设，明确案件分流标准，建立案件甄别和分类机制，完善速裁、调解、简化审理等配套机制建设，小额案件小额诉讼程序适

用率达 42.15%，同比提高 1.25 个百分点，办结速裁案件 4703 件，平均结案时间为 10.05 天，同比减少 5.50 天。

## 五、注重严管厚爱，锻造高素质法院铁军

（一）推进政治机关建设。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向市委、市委政法委报告重大事项 26 项。扎实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纠治审判执行工作司法作风问题 22 个，紧盯群众“急难愁盼”开展调研 24 场次，发现并推动解决问题 26 个。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推进“四强”党支部建设，开展“一支部一品牌”活动，2 个党支部获评市直机关“四强”党支部。

（二）加强队伍能力建设。积极开展政治轮训和业务培训，评选市级审判业务专家 8 名，1 篇学术论文获评全省法院学术论文讨论会优秀奖，1 个庭审被评为 2025 年度全省法院优秀庭审。先后有 4 个集体、17 名干警获得市级以上表彰奖励，1 个基层法院成功通过全国文明单位复查评估，2 名干警分别获评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成绩突出个人、全省法院联络工作成绩突出个人。

（三）抓实纪律作风建设。坚持党风党纪一起抓，围绕司法审判关键环节做实全面从严管党治院，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等铁规禁令，努力锻造过硬法院铁军。

（四）主动接受全面监督。支持配合市委巡察工作，以接受

政治监督促提法院规范化管理水平。主动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中院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执行、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等专项工作，办结提案建议 16 件；采用邀请旁听庭审、开展法院“开放日”等形式主动联络代表委员 400 余人次。依法接受检察监督，办结检察建议 75 件。广泛接受社会监督，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 1817 件。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全市法院工作取得的成绩，靠的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是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市政府市政协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共同结果。在此，我代表全市法院向各位代表、委员和社会各界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全市法院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与新时代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新需求相比，司法理念和司法服务保障能力水平还有不少差距；二是审判质效还有提升空间，实质解纷、服判息诉工作需要继续加强；三是落实改革的力度和韧劲还不够，司法审判中科技手段运用不足；四是纪律作风建设仍需持续加强，落实全面从严管党治院要求还需进一步拧紧“责任链条”。

## 2026 年工作计划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起步之年，是学习宣传贯彻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关键之年。全市法院的总体工作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落实省委十三届七次、八次全会和市委七届十次、十一次全会部署要求，锚定市委“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坚持严格公正司法，注重科技赋能，强化审判管理，努力以优质高效司法服务保障云浮高质量发展，为云浮在广东“走在前、作示范、挑大梁”中彰显担当作出法院新贡献。

一是始终坚持强化政治建设。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纲”和“魂”融入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时刻保持“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审判自觉。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严格执行行政法工作条例，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确保党中央及上级决策部署在全市法院不折不扣落地落实。

二是始终坚持服务发展大局。聚焦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目标任务，提升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服务保障能力与水平。认真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助力防范化解矛盾风险，促推更高水平平安云浮法治云浮建设。精准对接云浮现代化建设关键重点，围绕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东融湾区、西接 RCEP”策略以及“百千万工程”、绿美云浮生态建设等工

作，以公正高效司法服务保障好第二个“云浮 30 年”奋进之路。

三是始终坚持做实人民司法。坚持人民至上理念，妥善审理好民生案件，依法保障妇女、“一老一小”合法权益，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可触可及。从严打击各类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坚决维护社会安定、人民安宁。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好“一库一网”工作，加强典型案例培育发布，以公正司法裁判引领社会风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更好助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做实以案释法、服判息诉、定分止争工作。

四是始终坚持激发改革动能。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对照落实人民法院“六五改革”纲要，规范“四类案件”监管，落实院庭长阅核制度，完善院庭长办案机制。完善裁判文书、庭审活动、审判流程等司法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加强裁判文书释法说理。加大法院调解平台、行政争议调解中心和新型执行事务中心建设力度，推动上级改革部署与分级落实良性互动。加强数字法院建设，深化法院工作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全面巩固推进全国“一张网”建设，稳步落实“无纸化”办案要求，赋能提升审判管理成效和审判质效。

五是始终坚持加强队伍建设。强化党建引领，健全完善符合司法规律的能力培养体系、选拔任用体系、从严管理体系和正向激励体系，一体融合推进法院队伍政治素质、业务素质、职业道德素质建设，提升法院队伍过硬政治能力、公正司法能力、依法

履职能能力、狠抓落实能力和做群众工作能力，使法院队伍整体能力素质跟上新时代审判工作发展需求。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治院主体责任，巩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严格执行“三个规定”“十个严禁”等铁规禁令，努力锻造过硬法院铁军。

各位代表，蓝图已绘就，奋进正当时。新的一年，全市法院将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市政府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忠诚履职、担当作为，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云浮新篇章提供更坚实的司法保障！

## 附件

### 有关用语说明

1.“一降两升三优化”审判质效提升评价目标体系：“一降”指存案下降；“两升”指提升审判质量和实质解纷能力；“三优化”指优化前端化解机制、实质解纷机制、裁量权与执行权规范行使机制。“一降两升三优化”审判质效提升评价目标体系共有 16 项指标，分别是审限内结案率、平均结案时间、超 12 月未结案数、二审改判-发回重审比、再审改判-发回重审比、二审开庭率、再审审查询问（听证）率、执行完毕率、执行到位率、首执案件终本率、上诉率、申诉申请再审率、案-件比（件值）、民事调解撤诉率、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案-访比（信访值）。

2.环境资源审判“三合一”：实行环境资源审判机构、团队、人员相对集中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三合一”审判机制。

3.全国法院“一张网”：是指全国法院一体化办案办公系统。该系统整合现有信息化系统，搭建互联互通、集约集成的统一平台，构建全流程、标准化、数字化办案办公新模式，从根本上实现全国法院的整体智治、高效协同。2025 年 10 月 24 日，“一张网”在广东法院正式上线。

4.四类案件：是指具有四类情形之一的案件，一是重大、疑难、复杂、敏感的案件；二是涉及群体性纠纷或者引发社会广泛关注，可能影响社会稳定案件；三是与本院或者上级人民法院的类案裁判可能发生冲突的案件；四是有关单位或者个人反映法官有违法审判行为的案件。

5.三个规定：《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

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

6. “一库一网”：是指人民法院案例库、法答网。人民法院案例库是用于查询、检索类案的案例资源库，2024年2月27日，人民法院案例库正式上线并向社会开放。法答网是最高人民法院为全国法院干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提供法律政策运用、审判业务咨询答疑和学习交流服务的信息共享平台，2023年7月1日，该平台在全国法院范围正式上线运行。

7.人民法院“六五改革”纲要：是指最高人民法院于2024年12月26日发布的《人民法院第六个五年改革纲要(2024—2028年)》，系指导人民法院改革规划和实施推进的纲领性文件。

---

市七届人大六次会议秘书处

2026 年 1 月

(共印 1000 份)